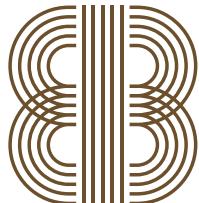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 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9)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如下：

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二年：2港仙)。

倘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批准，該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分別在開曼群島或香港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或股東登記分冊(統稱「股東名冊」)之股東，而該股息則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派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31.6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25.4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幅為24.4%，而除稅項後溢利則為24.5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9.4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幅為26.3%，本集團營業額為較去年增加17.4%，達477.4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406.7百萬港元)。每股溢利由6.5港仙上升至8.2港仙，較去年增幅為26.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經營業績(續)

誠如中期業績報告指出，本港物業市場正在調整，住宅單位落成量穩步上升。香港政府的樓市調控措施有效減少物業炒賣活動，並促使發展商興建價格較相宜的「上車盤」。環球經濟逐步復蘇，市場對美國第三輪量化寬鬆措施逐步淡出及低息環境周期的預期將有利本港物業市場平穩發展。

本集團精益求精，投資於各零售店舖的翻新工程、改善產品陳列的策略、提升陳列位置的銷售效率。這些措施均進一步發揮店舖的銷售功能，緩和租金上升的壓力。

批發／零售

本集團之批發業務錄得明顯增長，較去年增幅為31.2%，營業額則增加至349.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266.6百萬港元)，與住宅落成量上升一致。在年內，我們為瓏門、君悅酒店、一號·西九龍及肆然等項目供應產品。

本集團之零售業務產生收入約114.7百萬港元，較上年度輕微下降(二零一二年：126.6百萬港元)。自樓市調控措施推行以來，二手物業市場交投放緩，影響室內裝修的需求。此外，我們積極改善存貨管理，在零售店舖提供折扣優惠，以提高存貨流轉率。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不斷在本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擴展業務及商機之餘，仍維持審慎之財務管理政策，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2.0(二零一二年：1.7)及1.1(二零一二年：0.8)，而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為71.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33.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即淨負債相對總負債與股東股本總和之比率)下降至0.63%(二零一二年：16.5%)。本集團之有息借貸減少至74.0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89.7百萬港元)，其中包括貿易票據及入口信託收據貸款等。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十二月期間，若干執行董事、一名本公司股東(亦為該等執行董事的親屬)及一名前執行董事共同向本集團提供36.5百萬港元的免息貸款。本集團在年內已償還其中35.9百萬港元的貸款。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付款項包括一筆應付前董事的款項，金額為62.5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續)

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及歐羅為單位。管理層將密切關注集團外匯風險。所抵押的資產為已按揭之物業及若干定期存款。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了零售店舖及貨倉的租賃承擔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員工人數增加至191名(二零一二年：185名)。

展望

住宅及商用物業之供應有望於未來數年增加，我們相信建築項目將相應增加。

本集團致力開拓新市場，抓緊商機。藉著與客戶的堅實關係，除了五金、衛浴及櫥櫃外，我們將擴展至為工程項目供應頂級傢俬。現時此等傢俬供應項目仍在起步階段，但我們預料這個市場將有不俗的增長。

「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在國內，我們的表現得到客戶肯定，獲得跟進工程項目後續階段的機會。本集團過往在上海積極參與各項工程，取得豐富經驗，現有機會洽談國內其他城市的工程。我們在維持優質服務、保持競爭力的同時，國內對頂級傢俬及櫥櫃的需求與日俱增。此市場日漸成熟，昔日的深耕細作將有所收成。

企業管治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致力達至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妥善保障及提升其股東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書之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報內。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A.1.8，本公司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現時，由於董事認為本公司應就企業活動為董事提供支援，故本公司並無為董事安排有關保險。

根據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現時，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此舉構成對守則條文A.4.1之偏離。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彼等須於各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會較守則寬鬆。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個別查詢，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光建太平紳士(主席)、黃華先生及溫思聰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實務常規，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等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477,371	406,673
銷售成本		<u>(298,660)</u>	<u>(242,771)</u>
毛利		178,711	163,902
其他收益	2	2,997	1,142
分銷成本		<u>(84,007)</u>	<u>(74,852)</u>
行政開支		<u>(66,113)</u>	<u>(64,788)</u>
經營溢利		31,588	25,404
財務收益		35	141
財務費用		<u>(1,162)</u>	<u>(847)</u>
財務費用，淨額		<u>(1,127)</u>	<u>(706)</u>
除稅項前溢利	3	30,461	24,698
稅項開支	4	<u>(5,949)</u>	<u>(5,331)</u>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年度溢利		<u>24,512</u>	<u>19,367</u>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582	285
自用物業重估收益		30,069	11,011
有關重估之稅項影響		<u>(4,620)</u>	<u>(1,410)</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26,031</u>	<u>9,886</u>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年度全面收益合計		<u>50,543</u>	<u>29,253</u>
按年內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			
計算之每股基本溢利(以每股港仙為單位)			
一基本及攤薄	6	<u>8.2港仙</u>	<u>6.5港仙</u>
列入本年度之股息	5	<u>18,018</u>	<u>9,00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694	141,493
遞延稅項資產		2,906	2,273
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 其他應收款	7	15,815	15,205
		189,415	158,971
流動資產			
存貨		139,917	185,055
可收回稅項		4,582	2,193
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 其他應收款	7	90,275	111,163
受限制現金	8	2,86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907	33,457
		309,548	331,868
總資產		498,963	490,839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30,030	30,030
儲備		296,916	255,382
總權益		326,946	285,412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35,881	48,342
預收款項	9	38,216	46,989
借款		73,971	89,719
當期稅項負債		5,450	6,509
		153,518	191,559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8,499	13,868
總負債		172,017	205,427
總權益及總負債		498,963	490,839
流動資產淨值		156,030	140,3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5,445	299,280

附註：

1. 編製基準

怡邦行控股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作編製，並已就租賃土地及樓宇之重估作出調整，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公允值列賬。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集團預期並無任何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之會計年度生效之現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解釋，將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	464,597	393,154
服務銷售	12,774	13,519
	<hr/>	<hr/>
	477,371	406,673
其他收益		
匯兌收入淨額	1,954	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入	168	–
其他	875	1,141
	<hr/>	<hr/>
	2,997	1,142
	<hr/>	<hr/>
	480,368	407,815
	<hr/>	<hr/>

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表現之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之批發、零售及室內裝修業務之表現。批發業務收入主要來自進口及向承建商、物業發展商及批發商批發建築五金、衛浴、廚房設備及傢俬。零售業務收入則主要透過本集團之零售店舖進口及銷售建築五金、衛浴、廚房設備及傢俬。室內裝修業務之收入來自主要於中國提供室內裝修及建築服務。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編製分部報告之政策，與財務報告之其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制定之政策一致。

分部溢利並不包括財務費用、稅項以及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營運分部及並無分配至任何分部之企業收益及支出。

2.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以及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營運分部之商業活動之集團資產，該資產主要歸屬於集團總部。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以及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營運分部之商業活動之集團負債。

	二零一三年			
	批發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匯報之對外客戶分部收益	349,912	114,685	12,774	477,371
可匯報之分部溢利／(虧損)	20,266	25,889	(1,587)	44,568
銀行利息收入	—	—	—	—
非財務資產折舊及攤銷	(4,865)	(1,961)	(1,369)	(8,195)
過時存貨撥備	(1,824)	(402)	(12)	(2,238)
可匯報之分部資產	194,384	60,652	17,806	272,842
年度內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添置	4,305	1,759	4,607	10,671
可匯報之分部負債	<u>37,881</u>	<u>25,189</u>	<u>9,256</u>	<u>72,326</u>
	二零一二年			
	批發 千港元	零售 千港元	室內裝修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匯報之對外客戶分部收益	266,599	126,555	13,519	406,673
可匯報之分部溢利／(虧損)	13,794	23,779	(1,782)	35,791
銀行利息收入	5	—	1	6
非財務資產折舊及攤銷	(5,321)	(2,829)	(299)	(8,449)
過時存貨撥備	(1,785)	(651)	—	(2,436)
可匯報之分部資產	245,913	70,607	15,982	332,502
年度內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添置	6,584	1,750	2,601	10,935
可匯報之分部負債	<u>60,749</u>	<u>28,189</u>	<u>7,897</u>	<u>96,835</u>

2.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可匯報之經營分部合計資料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主要財務數值對賬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集團收益	477,371	406,673
可匯報之分部經營溢利	44,568	35,791
未分類之總部及企業收益	-	43
未分類之總部及企業費用	(12,980)	(10,430)
財務費用，淨額	(1,127)	(706)
除稅項前溢利	30,461	24,698
可匯報之分部資產	272,842	332,502
遞延稅項資產	2,906	2,273
其他總部及企業資產	223,215	156,064
集團資產	498,963	490,839
可匯報之分部負債	72,326	96,835
遞延稅項負債	18,499	13,868
借款	73,971	89,719
其他總部及企業負債	7,221	5,005
集團負債	172,017	205,427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對外客戶銷售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444,753	378,060
中國	32,618	28,613
合計	477,371	406,673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171,884	145,144	
17,531	13,827	
189,415	158,971	

客戶地區位置根據交付產品所在位置而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則涉及該資產之實際位置。

本年度，49,960,000港元或10%(二零一二年：29,028,000港元或7%)的集團收益來自批發業務單一對外客戶。

3. 除税項前溢利

除税項前溢利經扣除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11,96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289,000港元)、員工薪酬福利支出50,98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0,736,000港元)後列賬。

4. 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之稅率計算。海外地區之稅項乃按當地適用之應課稅率計算。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		
香港利得稅		
一本年度	6,055	4,783
一往年撥備不足	263	–
中國企業年度所得稅	253	–
本年度稅項總額	6,571	4,783
遞延稅	(622)	548
稅項開支	5,949	5,331

5. 股息

(a) 於本年度通過及派發之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之末期股息每股2港仙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一年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	6,006	9,009
二零一三年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 (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二年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	3,003	3,003
二零一一年之特別紅利股息每股2港仙	–	6,006
	9,009	18,018

(b) 列入本年度之股息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一二年：1港仙)	3,003	3,003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二年：2港仙)(附註)	15,015	6,006
	18,018	9,009

附註：於報告日後，董事已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二年：2港仙)，總派發金額為15,01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006,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擬派股息(有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無反映為應派股息。

6. 每股溢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溢利之計算方法，乃將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除以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溢利	24,512	19,367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300,300	300,300

(b) 攤薄

由於兌換與本公司所發行之購股權有關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對每股基本溢利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溢利與每股基本溢利一致(二零一二年：一致)。

7. 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其他應收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其他應收款資料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70,184	78,306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904)	(1,223)
	69,280	77,083
應收保留款	8,751	7,847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賬款(附註a)	8,296	8,867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9,763	32,571
	106,090	126,368
減：非即期部分		
應收保留款	(8,751)	(7,847)
按金及預付款	(7,064)	(7,358)
即期部分	90,275	111,163

所有非即期部分之應收款將於其報告日起計五年內到期。

7. 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賬款於報告日之賬齡(以逾期日計算)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24,982	23,143
逾期1至90天	18,219	40,002
逾期91至180天	11,109	5,361
逾期181至270天	4,745	4,990
逾期271至365天	4,830	1,503
逾期超過365天	6,299	3,307
	<hr/>	<hr/>
	70,184	78,306
	<hr/>	<hr/>

本集團之銷售信貸期大部分為30至90日，其中部分客戶的信貸期延長至最多120日。

未作減值撥備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24,982	23,143
逾期1至90天	18,219	40,002
逾期91至180天	11,109	5,361
逾期181至270天	4,745	4,990
逾期271至365天	4,830	1,503
逾期超過365天	5,395	2,084
	<hr/>	<hr/>
	69,280	77,083
	<hr/>	<hr/>

已逾期但未作出減值撥備之應收款來自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還款記錄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有關應收款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相信可全數收回，故此管理層相信該等結餘毋須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1,223	1,223
已確認減值撥備	5	—
年內列為未能收回的應收款撇銷	(324)	—
	<hr/>	<hr/>
於三月三十一日	904	1,223
	<hr/>	<hr/>

於各報告日，本集團以個別及整體形式為應收賬款的減值作檢討。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應收賬款中之90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23,000港元)需要作個別減值。應收賬款減值是由於客戶因財政緊繙而未能償還或拖欠款項。

7. 應收賬款、應收保留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

(a) 建築工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報告日，建築工程累計投入及已 確認之利潤(已減去確認之虧損)	76,978	59,399
減：在建工程進度款	<u>(68,682)</u>	<u>(50,532)</u>
 持續在建工程之淨額	 <u>8,296</u>	 <u>8,867</u>

8. 受限制現金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受限制現金	<u>2,867</u>

受限制銀行存款2,867,000港元指存放於商業銀行之定期存款，該等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銀行履約保證的抵押品。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之實際年利率為1.15%。

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24,030	39,21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a)	<u>11,851</u>	<u>9,123</u>
 35,881	 <u>48,342</u>	
 預收款項	 <u>38,216</u>	 <u>46,989</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0至90天	23,771	36,570
91至180天	151	1,627
181至270天	70	843
271至365天	-	151
超過365天	38	28
 24,030	 <u>39,219</u>	

附註：

(a)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包括在其他應付款內之1,161,000港元為一間關聯公司應付款(二零一二年：包括在其他應收款內之369,000港元為一間關聯公司應收款)。該應付款為無抵押、無利息及按通知還款。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佈數據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不對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下：

- (a)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b) 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之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十月二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擬獲派發末期股息者，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至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年度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內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刊發財務資料

本業績公佈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bo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謝新法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網址：www.ebon.com.hk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謝新法先生、謝新偉先生、謝新寶先生、謝漢傑先生及劉紹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光建太平紳士、黃華先生及溫思聰先生。